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莫福光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申请。莫福光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原定任期至 2020 年 1 月 19 日），其辞去董事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莫福光先生通过深圳市建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科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1.0128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348%，其配偶、父母、子女及其他直系亲属不持有公司股份。

根据莫福光先生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做出的承诺，其任职期间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将在离职后继续履行如下承诺：

1、在离职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建科院的股份；

2、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3、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根据《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莫福光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程序完成董事补选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莫福光先生任职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及对公司经营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11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